

**中共济南市委办公厅
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
印发《关于深入推进惠企政策
“一口办理”工作的实施意见》的通知**

各区县党委和人民政府，市委各部门，市级国家机关各部门，各人民团体，市属各企事业单位：

《关于深入推进惠企政策“一口办理”工作的实施意见》已经市委、市政府领导同志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。

中共济南市委办公厅
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
2022年5月31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关于深入推进惠企政策 “一口办理”工作的实施意见

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关于稳经济工作有关部署和省、市有关要求，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活力，持续优化营商环境，不断提升惠企政策“一口办理”工作水平和服务便利度，推动市场主体“质”“量”双升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制定如下实施意见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围绕打造整体政府、数字政府、服务型政府，坚持系统集成、协同高效，按照“一平台四集中”工作要求，依托济南市企业服务综合智慧平台（以下简称“泉惠企”平台），推动惠企政策集中发布、集中解读、集中推送、集中兑现，实现惠企政策“一口办理”，确保惠企政策“应上尽上”“应解尽解”“应知尽知”“应享尽享”。

二、政策范围及责任部门

（一）政策范围。中央和省、市、区县各类政府补贴、政府奖励、税收优惠、稳岗就业、人才扶持、融资支持、资质认定等惠企政策。

（二）责任部门。市直各部门（单位）、各区县、各功能区。

三、重点工作

聚焦惠企政策“汇集难、找不到、不知晓、兑现难”等问题，创新和完善政策服务体制机制，将各类惠企政策全部纳入“泉惠企”平台，通过平台集中发布、解读、推送、兑现，实现“一网集成”“一站通达”，努力打造惠企政策“中央厨房”。

（一）政策集中发布。按照“应上尽上”原则，依托“泉惠企”平台，对已出台的相关政策全面梳理、查漏补缺，对新出台的或有调整的相关政策实时更新、及时完善，实现各类惠企政策集中发布。

1. 谁对口、谁发布。针对中央和省出台的相关惠企政策，由市级对口部门负责发布。

2. 谁制定、谁发布。针对市、区县以及市政公用专营单位制定的惠企政策，由政策制定部门负责发布。对发布的政策文件，要按照产业分类，明确政策落实（含兑现）的责任部门，精准界定受益企业范围，确保发布规范、统一。

3. 谁落实、谁发布。针对中央和省、市、区县各类惠企政策中需落实（含兑现）的事项，由相关责任部门形成服务指南在平台发布。服务指南要包含事项名称、依据、条件、支持行业、申请材料、办理时限、兑现流程、实施部门及咨询电话等要素。

（二）政策集中解读。按照“应解尽解”原则，建立政

策解读常态化工作机制。责任部门在发布政策的同时，依托“泉惠企”平台政策解读专区，通过图文、视频、新闻发布会等多种形式，重点围绕政策兑现事项名称、支持内容、责任部门、支持范围、办理条件、兑现流程、咨询电话等要素进行解读，全面提高政策透明度和知晓度，方便企业一读就懂、一看就会。

（三）政策集中推送。按照“应知尽知”原则，采取多种方式开展“政策入企”活动，实现对受益主体政策推送“全覆盖”。

1. 宣传推广。各责任部门要围绕各类惠企政策，充分发挥各类新闻媒体平台作用，以开设专题专栏、投放公益广告等多种形式，加大惠企政策宣传推广力度；要精准对接政策受益主体，利用座谈交流、培训指导以及广播、电视、报纸、互联网等多种渠道进行宣传推广，营造浓厚舆论氛围。

2. 智能推送。各责任部门依托“泉惠企”平台，不断完善“惠企政策库”，对惠企政策、兑现事项进行分类标签、精准标识；市企业服务中心不断完善“市场主体库”，对各类市场主体进行行业划分、精准画像。强化数据共享，依托大数据技术实现惠企政策、兑现事项与市体主体的智能关联匹配，变“企业找政策”为“政策找企业”。

（四）政策集中兑现。按照“应享尽享”原则，实现对受益企业政策兑现“全覆盖”。各责任部门依托“泉惠企”

平台惠企政策兑现系统，实现企业线上申报、部门线上审核、结果线上展示。责任部门保留自有申报系统的，应向“泉惠企”平台迁移或开放端口，共享兑现过程和结果数据。

1. 关于“免申即享”惠企政策兑现：责任部门要不断扩大“免申即享”惠企政策范围，并通过“泉惠企”平台，对符合条件的企业进行数据比对、自动筛选，确定受益企业名单，企业可免于申报，直接享受政策。

2. 关于确需申请的惠企政策兑现：企业通过“泉惠企”平台惠企政策兑现系统进行申报，责任部门在3个工作日内对申报材料进行初核、受理，并按照服务指南公布的程序、时限，及时审核、公示、兑现。需提交纸质材料的，可由市、区县政务服务大厅“惠企政策”窗口以及街镇、园区等政务服务场所进行收集，及时转交相关责任部门。凡是政府部门出具的文件或可通过数据共享获得的材料，一律由相关主管部门提供，不得要求申报企业提交。

四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市推进企业发展服务协调领导小组负责统筹协调全市企业服务工作，建立健全工作推进机制；各责任部门要高度重视惠企政策精准高效落实工作，成立领导机构，强化统筹调度，建立健全政策制定、发布、解读、推送、兑现和更新工作机制；各级政务服务大厅要加强惠企政策窗口建设，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强化人员力量

保障，提供惠企政策咨询、帮办等服务。

（二）明确职责分工。各责任部门要明确职责、主动作为，确定分管领导、责任处室和责任人，组建政策服务专员队伍，负责政策发布、解读、推送、兑现等全流程事项以及“泉惠企”平台相应版块内容的布设更新等工作；市企业服务中心牵头负责“泉惠企”平台运行、维护、提升等工作；发展改革、科技、工业和信息化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、市场监管、统计、税务等部门负责按照市场主体信息模板要求，及时准确提供相关数据资料；市大数据部门牵头推进“泉惠企”平台后续项目建设审核工作，推动涉企数据共享，为平台运行提供全面支撑；财政部门牵头负责优化政策兑现资金拨付流程，保障各级各部门政策发布、解读、推送、兑现等所需经费。各责任部门、市企业服务中心要充分利用各种渠道，加大“泉惠企”平台宣传推广力度，切实提高企业参与度和平台使用率。

（三）强化评价反馈。建立健全政策评价机制，实行闭环管理，全程跟踪运行。突出结果导向，聘请第三方机构开展政策时效性、精准性、实施效果等情况评价，并及时反馈评价结果，各责任部门按照规定时限抓好整改反馈提升。

（四）健全考核机制。市推进企业发展服务协调领导小组制定考核办法，对各责任部门政策发布、解读、推送、兑现等工作情况进行量化考核，并将考核结果纳入全市高质量

发展综合绩效考核。

（五）加大监督力度。市委督查室、市政府督查室要发挥督导指导作用，定期通报政策落实情况，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督办、跟踪问效。纪检监察机关要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、促进完善发展的作用，对惠企政策“一口办理”工作中不担当、不作为、慢作为、“庸懒散慢拖”等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问题，严肃追责问责。

